

证券代码：870931

证券简称：侨虹新材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南宁侨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一）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基于公司所在行业发展状况及自身战略发展的整体规划考虑，为更好的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拟主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将在审议股票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二）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持续加强自身经营管理能力，提高产品创新力和市场竞争力，保持公司可持续稳健发展。

（三）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异议股东保护的措施

公司与全体股东已就终止挂牌事项提前进行了沟通并达成一致，预计无异议股东，董事会审议终止挂牌事项时无需制定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如在股东大会审议阶段出现异议股东，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后及时制定并审议披露异议股东保护措施。

三、 股票停复牌安排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四、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鉴于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批，故终止挂牌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南宁侨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南宁侨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0 日